

##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1、本次合作形式是公司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同时公司对该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公司对外投资总额为 5200 万，本次由公司对标公司增资 900 万元，剩余 4300 万额度为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持有标的方股权对应的投资金额，具体受让的时间、比例和价格详见本公告“四、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四）投资回收”部分。

2、如果国开发展基金在核算期内获得的现金收益低于合同约定投资收益，则公司应以可行且合法的方式补足，就该投资收益补足义务，中福天河和公司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3、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合作的议案》，该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该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一、交易概述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发展基金”）、中福老龄产业开发（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福老龄”）、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福天河”）签订合同，同意国开发展基金以人民币 4,300 万元对中福天河进行增资，并全权委托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为行使本次增资。同时，公司将对中福天河增资，增资额度为 900 万元。

本次投资项目是中福天河智慧养老服务示范区项目，该项目位于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片区，占地面积 3.3 万平米，建筑面积约 2.65 万平米，建设内容包括养老院及内设医疗服务站、护理式养老公寓、老年活动中心、老年健康管理中心、老年营养食堂等硬件设施，以及智慧养老服务平台。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一）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开发展基金是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是国家开发银行专门成立负责专项金融债投资的基金公司。经营范围是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不得发放贷款；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缺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号：110000019744606

注册时间：2015 年 8 月 25 日

注册地点：北京

注册资本：500 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用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8 号国家开发银行

### （二）中福老龄产业开发（天津）有限公司

中福老龄是养老产业综合性投资平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300404904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新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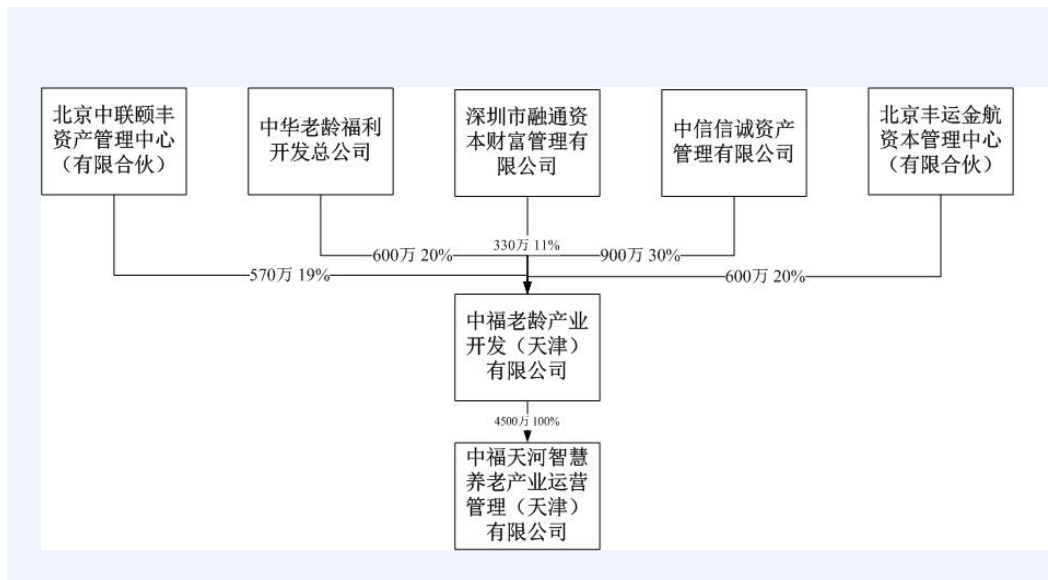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30 日

住所：天津生态城中天大道 2018 号生态城科技园办公楼 15 号楼 4 楼 401 室

经营范围：老年宜居社区及老年健康管理咨询、老年医疗护理咨询；养老专业护理咨询；老年福利项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老年生活保健用品的研制；经济技术交流与信息咨询、服务；医药技术咨询；酒店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与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及咨询；市政工程的投资和建设；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及咨询；环境科技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福老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中福老龄没有实际控制人。

###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R5257C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景香

注册资本：4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09 日

住所：天津生态城中天大道 2018 号生态城科技园办公楼 15 号楼 4 楼 401 室-06

经营范围：养老机构运营（项目筹备）；老年健康管理咨询、老年医疗护理咨询；养老专业护理咨询；老年福利项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老年生活保健用品的研制；经济技术交流与信息咨询、服务；医药技术咨询；酒店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与管理；高性能计算机信息技术和电子产品领域内的计算服务、测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信息、技术应用服务；计算机硬件、软件系统研发及销售；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福天河是中福老龄的全资子公司。

中福天河 2015 年 11 月的主要财务情况：资产总额为 3,230.90235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000 万元，负债 230.902358 万元，利润 0 元。

#### 四、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中福天河智慧养老产业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二）增资情况

##### 1、公司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基本情况

国开发展基金以人民币现金 4,300 万元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对中福天河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自增资款缴付完成日之日起 10 年，10 年内国开发展基金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时间计算和收取投资收益，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按照合同约定实现投资回收。

国开发展基金增资后中福天河注册资本由 4,500 万元增加至 8,800 万元。项目建设期（2015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满后，公司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持有的中福天河的股权。

本次增资前中福天河各股东认缴及实缴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福老龄产业开发（天津）有限公司	4500	4500	100%
合计		4500	4500	1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增资后中福天河各股东认缴及实缴出资额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福老龄产业开发（天津）有限公司	4500	4500	51.14%
2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300	4300	48.86%
合计		8800	8800	100%

中福老龄就同意本次增资，并承诺放弃作为中福养老原股东的优先认购权。

## 2、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承诺于 2016 年一季度末前完成对中福天河增资，增资额度不低于 900 万元。

增资后中福天河各股东认缴及实缴出资额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福老龄产业开发（天津）有限公司	4500	4500	46.39%
2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300	4300	44.33%
3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	900	9.27%
合计		9700	9700	100%

### （三）投后管理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不向中福天河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会是中福天河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将向中福天河委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具体内容的相关各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

#### （四）投资回收

1、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公司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持有的中福天河的股权。公司在每个受让交割日前应当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按该次受让的标的股权的实际投资额为基础确定。公司受让计划如下：

序号	受让交割日	标的股权转让对价
1	2022年12月24日	人民币1100万元
2	2023年12月24日	人民币1100万元
3	2024年12月24日	人民币1100万元
4	2025年12月24日	人民币1000万元

2、公司在项目建设期内提前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持有的中福天河的股权的，应至少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国开发展基金，保证国开发展基金在实际投资期限内（自增资款缴付日至回购标的股权交割日）获得平均年化收益率1.2%的投资回报。

#### （五）投资收益

国开发展基金的投资收益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按照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投资收益计算方式：在每个核算期内应当取得投资收益=该核算期内实缴出资额余额×1.2%×该核算期的实际投资天数/360。在每个核算期内的投资收益=该核算期的投资收益+以前核算期内应得未得的投资收益。同时，中福天河与公司共同承诺向国开发展基金支付投资收益（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分红公司补足投资收益等方式），就该投资收益支付义务，中福天河和公司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的投资收益将以公司对中福天河的出资比例享有中福天河的权利和义务。

#### （六）公司义务

公司应按照合同的约定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有公司持有的中福天河的股权，并按时、足额支付转让价款；公司应于合同签订日起3个月内完成向中福天河注资

900 万。

#### （七）履约保障

中福老龄承诺为公司的回购义务和投资收益补足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八）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投资属于公司对养老产业的探索，目前，我国养老服务业仍处于起步阶段，养老服务的供给量不足，服务品种尚不丰富，服务质量仍存在很大的提升空间，养老市场的巨大潜力与相对不完善的养老服务业矛盾日渐突出。本次项目项目实施将发挥合作方良好的健康管理优势，建设配套完善、服务到位的老年服务设施，力争打造全国养老产业示范基地，并探索形成可借鉴推广的新型养老服务模式。项目建成后，对进一步推动社会事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经过对投资项目的总体方案以及基本情况的分析，公司认为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符合天津中新生态城的相关规划，将来效益良好，偿债能力较强，项目可行。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本次投资是基于国家密集出台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和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支持政策的背景下，以医养结合、护养结合、康养结合、互联网+养老结合为特征的新型养老产业发展方兴未艾，未来市场机遇较大。公司以国开基金入股双方合资企业为契机，抓住机遇，参与投资合作，有利于公司开拓新的业务板块，加快战略转型步伐，提前布局新型养老产业，符合公司的长期利益和发展战略。

**存在的风险：**因公司承诺，如国开发展基金每一季度实际自中福天河所获得的现金收益低于合同约定投资收益，则公司应以可行且合法的方式补足，就该投资收益支付义务，中福天河和公司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公司承担的补足义务不以中福天河的实际运营情况为基础，若中福天河在运营中亏损，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收益补足。

**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合作协议涉及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预测对公司短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实质性的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5日